

证券代码：831832

证券简称：科达自控

公告编号：2022-052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付国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184,911股，占公司股本的19.49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伊茂森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更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06,943股，占公司股本的1.246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高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77,546股，占公司股本的0.656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任建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宋建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东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高波先生，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0年至1996年任太原合成洗涤剂厂技术员；1996年至2013年历任太原科达自控技术研究所、山西科达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山西科达自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3年至今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山西天科信息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磊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中兴通讯总工；2017年7月至今任浙江容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2021年2月至今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任建英女士，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国家注册审核员、董事会秘书资格。1994年至1997年任古交市政府办公厅科员；1997年至2002年任珠海比亨饰品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3年至2013年6月历任山西科达自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人事专员、办公室主任、行政总监；2010年至今任太原联盈科创投资部（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6月至今历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东升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山西经济管理学院教师；1998年1月至2004年9月任山西财经大学讲师；2004年10月至今任山西财经大学副教授。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崔世杰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崔世杰先生，198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山西三联铸造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山西科达自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山西科达自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晋兴服务部技术经理、晋兴服务部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晋兴服务部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365 服务中心服务总监；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郝彩斌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李思洁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郝彩斌先生，199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9 年至 2013 年 9 月在上海英业达电脑厂任技术员；2013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上海汇丰贵金属公司任生产人员；2014 年 1 月至今在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生产工程师、生产二车间组长。

李思洁女士，199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2018 年 7 月至今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将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关于提名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选举的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经审查，被提名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4、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